

证券代码:600066

证券简称:宇通客车

编号:临 2025-032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,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应参会董事9名,实际参会董事9名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、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。

本次制度修订的主要内容为删除“监事”“监事会”相关描述,部分描述由“审计委员会”代替;将“股东大会”改为“股东会”;同时为匹配公司治理需要,部分制度进行了微调。

修订制度共计19项,分别为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(ESG)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《独立董事议事规则》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《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《对外信息报送和管理制度》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述制度。

3、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所涉及关联董事李盼盼先生、王文韬先生、董晓坤先生回避表决，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。

4、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增补董事董晓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(ESG)委员会委员，增补董事李师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增补董事王兵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；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(ESG)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(ESG)委员会审议；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；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已经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。前述议案均获全票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